

最新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实用8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一

初期读感觉非常的枯燥，隔了很长时间都没有再读，后来硬着头皮慢慢读下来的。到最后读完仔细思考后才觉得主人公逐梦的代价和魄力！

理想与现实，是文学作品四大永恒的主题之一，这本书用月亮与六便士做比喻真是极为恰当。第二次读毛姆的书，开头真是有点味同嚼蜡，我一度以为第一章是作者写的序，看到斯特里克兰不告而别那里，才算开始看到故事情节了。但全书读完了，才发现这就是毛姆写作的腔调，有点淡淡的漫不经心和距离感，有分寸的嘲讽和恰到好处的评议，不着痕迹地融入了作者的价值观，讲故事和写作的手法实在是高明。

好的小说让人看完后掩卷思考，回味无穷，这本书就是如此，虽然是差不多1前完成的小说，但内容在今天读起来依然鲜活，也许这就是此书经久不衰成为经典的原因吧！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二

我喜欢买书，喜欢买有眼缘的书，喜欢书名好听的书。这本《月亮与六便士》就是我一眼相中的，毛姆的大名听闻已久，却未曾翻阅过一二，是正好看到了译文出版社出的一套精装版，封面相当别致。但真正买下它，最大的原因却是这个名字。

月亮与六便士，戏剧般的冲突感，典型的英国式幽默，人们总是在追逐着皓洁的月光，赞美它，热爱它，却总是忽略了黯淡的光线下，那一枚六便士。矛盾的对立，孩子般纯真的暗喻。

开篇毛姆煞有其事地为主人公查理斯立传，列举其各张名画，极尽称颂之词，我不禁觉得好笑，看过了梵高等人的传记，我倒想看看，这据说以高更的生平为基础的小说独树一帜在何处。

熟料，故事一幕起，百转千回，唏嘘叹呢。一个典型的英国绅士，做了一件最不英国的事。抛妻弃子，放弃稳定的工作与和睦的家庭，只身一人来到法国，只为了画画。

为此，他在病榻中生死徘徊；为此，他几乎不能吃上一顿饱饭；为此，从伦敦到巴黎，从巴黎到马赛，最后自我放逐到了一个与世隔绝的太平洋小岛上。

正如书中所说，他很像一个终生跋涉的香客，不停地寻找一座可能根本不存在的神庙，不知道他寻求的是什么不可思议的涅槃。如同所有在身前穷困潦倒、身后大红大紫的艺术家们的经历似乎如出一辙，又是那样迥然不同。

他的身边围绕着许多矛盾而又典型的人们。巧妙的利用查理斯出走为噱头，最终名利双收的妻子；将查理斯奉为天才甚至放弃了对他间接害死妻子的仇恨的好友；有着属于自己的秘密却坦然相交的船长。

他本身也是充满着矛盾却又是如此的理所当然。

他似乎厌恶爱情，却最终与一个非洲女子爱塔生死相依；他不对别人的帮助与赞美感到任何的感激，却可以将挚爱的画随意赠送；他用失明的双目创造了可能是这世上最伟大的伊甸园，却总终与重病的一起付之一炬。

生命的长短与艺术的隽永相比是如此的不值一提，他本就不是一个能言善辩的人，但他却将所有热情与专注倾泻于画布之上，用最简单的线条，用原始的笔触，描摹他梦想中的世界。他从来都不曾回过头去看自己走过的路，他甚至不愿去翻动完成的画作。对于他而言，这一页翻过就是翻过了，没有什么遗憾，也无需遗憾。

既然是心灵的召唤，那必定是自己的热爱。

有多少人耽于安逸而扼杀了心灵的萌芽？又有几人能正视？即使是面对自己羞于启齿的欲望，他也坦承的果断洒然。这样一个不世之天才，在浊世走了一遭，留下的却是一脉清流。

那一天，闭目在经殿的香雾中，那一月，转动所有的转经筒，那一年，磕长头匍匐在山路，那一世，转山转水转佛塔。这般的虔诚，仓央嘉措是为了一个只见过一面的女子。

也许只是那一日月光正好，口袋中整好有一枚六便士罢了。

_ueditor_page_break_tag_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三

或许月亮和六便士本来就是矛盾的选择题，或许可以不是个单选题。主人公思特里克兰德追逐的是月亮，因此他抛弃一切去寻找他的理想地，去完成梦想，可是他也捡起了六便士，虽然说抛弃了他那稳定待遇又好的工作，却还是迫于生计到处打工赚钱，其实这不只是书中的选择题而已，生活中的我们也面对过这样的选择题，比如说选专业，找工作等等，而不同的是主人公比我们勇敢，而我们可能比主人公负责任点。

《月亮和六便士》这本书是听人推荐来看的，刚开始时难以入其境，不知故事的所以然，但后面作者用第一人称，来写

这故事，引导着我们走入作者的心境，跟着他好奇，跟着他的书写而有小情绪，也跟着他对事情的处理和事情的一点点打开来认识主人公，与主人公做个“讨厌”的朋友，来了解主人公。阅读的同时喜欢上了作者写文字来描绘人的锋利而又戏谑的语言，三两句戏谑的语言却将一个人物的长相外貌给生动的形容起来了。也被思特里克兰德的性格所吸引，在对他的第一印象只是个朝九晚五的上班族，然后他慢慢的颠覆我对他的印象，他抛弃了他家庭，甘愿过着流浪生活，他对施特略夫造成伤害却不自愧等等情节，都会让人感到好奇，于是在这钟好奇心的指引下，我渐渐地一步步去解开自己的好奇，就这样读完了这本书。

小说中刻画了许多人物，每个人物都具有其特色。思特里兰德太太，她是个虚荣的人却也是个独立的女性，她以好交作家等来显示自己的大方与清高，时刻包装自己的形象，在思特里德的画出名后，即使是赝品，她也把它挂于家中，来衬托自己的形象，然而她却也是独立的，在被丈夫抛弃后，她靠着自己打拼，养活了她的两个孩子与她自己，即使她向来认为这些工作配不上自己的气质。难以捉摸的勃朗升和充满戏谑性的角色施特略夫，他们的爱情戏谑又可悲，施特略夫拥有卓越的识别优秀作品的眼光却没有画作的天赋，但他却是一个善良到愚蠢的人，可能是天生怜悯人的情怀，救起了被抛弃的勃朗升，并打算娶她，但他未想到自己的同情却是勃朗升打开装满了悲惨记忆的盒子的钥匙，这也最终导致两人的分离，他对她的爱是无私的也可以说是卑微的，而他的同情心也是泛滥成灾的，在勃朗升给他带绿帽子后，为了不让勃朗升与思特里克兰德露宿于街，他自己搬走，把房子留给他们两人。他对思特里克兰德更是上演了一部“任他虐我千百遍，我却待他如初恋”的戏码，尽管别的人骂思特里克兰德不领情，甚至最后抢走勃朗升，他却始终还是对思特里克兰德好，是个可怜又可悲的人物。

作者描述的最多的当属其主人公思特里德，他是一个冷血而又没人情味的家伙，性格古怪却才华横溢，低头拾六便士却

又不忘追寻月亮，他身上有着令人欣赏的点，他是个谜，他所有的决定都像个谜一样，没有人知道他为什么会背弃家庭一人流浪画画，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在最后把房子的墙画给付之一炬，他的一生好像在追寻一种东西，一股强大的力量使他抛下了朝九晚五的生活，他是个谜，似一道光芒，吸引着许多人去了解他，其实这个人物我们吸引的地方可能是他的放荡不羁刺中了我们这些装正经人、这些被社会条条框框所约束的人的内心，而他身上有着我们所缺乏的勇气与追逐梦想的决心。

在这个说出梦想会被嘲笑的时代，在这个许多人的梦想因为被嘲笑而被扼杀在摇篮的时代，思特里克兰德不在意别人眼光，认定的东西就坚持下去更是他这个人物中最吸引人的一点，而这吸引实际上也映射着许多人的懦弱。月亮与六便士，不以追寻月亮而清高，不以拾起六便士而鄙俗，世界上千千万万种生活方式，不论是追寻月亮还是拾起六便士，只要我们心中无悔则好。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四

除非真正找到让自己淡泊宁静，与世无争的生活方式，我还是会不太安分的。我以前觉得有没有人理解我这种反叛性很重要，所以喋喋不休也说过许多，但是现在我觉得其实不然，这种不理解其实反而给我保护。我并不需要解释太多，同一个世界的人，一点即明，而跟你另一个世界的，永远南辕北辙。

“我们每个人生在世界上都是孤独的。每个人都被囚禁在一座铁塔里，只能靠一些符号同别人传达自己的思想；而这些符号并没有共同的价值，因此它们的意义是模糊的、不确定的。我们非常可怜地想把自己心中的财富传送给别人，但是他们却没有接受这些财富的能力。因此我们只能孤独地行走，尽管身体互相依傍却并不在一起，既不了解别的人也不能为别人所了解。我们好象住在异国的人。对于这个国家的语言懂

得非常少，虽然我们有各种美妙的、深奥的事情要说，却只能局限于会话手册上那几句陈腐、平庸的话。”

我把以上这些滔滔不绝讲给了某个信任的人听，我并不要求任何回应，因为我知道不会有任何我期望的回应。我喜欢那些善良的人，我愿意和他们作朋友。但是我也很清楚，在精神世界里，可能注定是要孤独地行走的：

“我认为有些人诞生在某一个地方可以说未得其所。机缘把他们随便抛掷到一个环境中，而他们却一直思念着一处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坐落在何处的家乡。在出生的地方他们好象是过客；从孩提时代就非常熟悉的浓荫郁郁的小巷，同小伙伴游戏其中的人烟稠密的街衢，对他们说来都不过是旅途中的一个宿站。这种人在自己亲友中可能终生落落寡合，在他们唯一熟悉的环境里也始终孑身独处。也许正是在本乡本土的这种陌生感才逼着他们远游异乡，寻找一处永恒定居的寓所。说不定在他们内心深处仍然隐伏着多少世代前祖先的习性和癖好，叫这些彷徨者再回到他们祖先在远古就已离开的土地。有时候一个人偶然到了一个地方，会神秘地感觉到这正是自己栖身之所，是他一直在寻找的家园。于是他就在这些从未寓目的景物里，从不相识的人群中定居下来，倒好象这里的一切都是他从小就熟稔的一样。他在这里终于找到了宁静。”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五

你我都翻开了一本叫做《月亮和六便士》的书籍还都是这一版翻译并不是很好的版本这是不是一种缘分呢有时候译者仿佛又写了一遍小说或是断章取义读者觉得莫名其妙却又无从解释。

小说开头我觉得每个人物都过于极致思特里克兰德从一个过于沉默的丈夫突然变得不负责任易怒在孤独中成长，施特略夫认识到了克兰德的天分但他的软弱也是无人能及仅仅是出

于对天才的敬畏让自己什么都唯听是从，后半部分对人物印象渐渐有一个改观所以作者后半部分的“洗白”是成功的。

这只是保罗·高更的一个生活轮廓毛姆创造的完全是另一个艺术家。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六

也许这会是一篇“标新立异”的读后感。

我花了数天时间，草草地看了一遍《月亮与六便士》。在读此书之前，我陆续看到过许多读者对此书的夸赞，大家都夸主人公查理斯是一个执着的艺术天才，为了理想可以付出一切的追梦者。

《月亮与六便士》一书的故事情节很简单，讲述了一位证券经济人——查理斯原本工作稳定，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和两个孩子，可是他在40岁时忽然想去追寻梦想，当一名画家，于是离开了妻儿去巴黎学画画。经过病痛、饥饿等各种折磨，最后画出了惊世之作的故事。

查理斯病重时，得到了好朋友施特略夫的帮助，为他治病，给他创造条件画画。可是，查理斯做了什么？他对施特略夫破口大骂，说他是“滑稽的小丑”，还夺走了斯特略夫夫人。最后施特略夫为了成全他们，选择了离开。而查理斯呢？他也选择抛弃施特略夫夫人，导致施特略夫夫人自杀，他依然无动于衷。看到这里，我真想找一根大棍子，把这个长着长长的红胡须的、满口“去他妈的”的冷血家伙给狠狠地揍一顿。

后来，他在荒岛上得了麻风病，双目失明……我觉得：活该！

我真的非常不认同这本书。诚然，我敬佩为了理想而努力的勇士，例如居里夫人为了心爱的科研事业呕心沥血，却从未不管不顾自己的孩子；文天祥为了民族大义，牺牲了自己妻儿

的自由，却着实让人敬佩。查理斯呢？我只觉得他是一个自私、冷酷、绝情的家伙！

让喜欢他的人为他唱赞歌吧，我只想对他翻一个白眼，再吐一口唾沫，恶狠狠地说一句：“呸！人渣！”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七

威廉·萨默赛特·毛姆的小说《月亮和六便士》，是一本关于梦想与追寻的书，小说讲的是，一个英国证券交易所的经纪人斯特里克兰德，本已有牢靠的职业和地位、美满的家庭，但却迷恋上绘画，像“被魔鬼附了体”，突然弃家出走，到巴黎去追求绘画的理想。他的行径没有人能够理解。他在巴黎不仅肉体受着贫穷和饥饿煎熬，贫病交加，躺在小阁楼里奄奄一息，若不是朋友相救，几乎一命呜呼。而且为了寻找表现手法，精神亦在忍受痛苦折磨。经过一番离奇的遭遇后，他最后离开文明世界，远遁到与世隔绝的塔希提岛上。他终于找到灵魂的宁静和适合自己艺术气质的氛围。他同一个小土著女子同居，创作出一幅又一幅使后世震惊的杰作。在他染上双目失明之前，曾在自己住房四壁画了一幅表现伊甸园的伟大作品。但在逝世之前，他却命令土著女子在他死后把这幅画作付之一炬。

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篇八

我接触这本书是在高三上学期，老师让我们看央视节目《一本好书》，当中便有这本书的真人演绎版，看完后念念不忘，所以我立刻买了原版书籍，在高三生活中抽空看，于是，《月亮与六便士》成为了高三时让我放松和鼓舞我的一股力量，给予我莫大启示。

《月亮与六便士》的主人公是查尔斯·斯特里克兰，他原本在证券交易所工作，在周围人的眼中是一个无趣、沉闷、乏味、可有可无的人，然而，忽然有一天他毫无征兆的离开了

家，去到了巴黎。当时所有人都认为他是因为有了新的人而抛弃现下的生活，然而当“我”受斯特里克兰夫人所托去巴黎寻找时，发现其实斯特里克兰到巴黎只是为了画画，而非众人所猜测。在巴黎，德克·斯特洛夫是斯特里克兰的忠实拥护者，认为斯特里克兰是个画画的天才，在斯特里克兰生病命悬一线的时候，把他带到了自己家里悉心照顾，然而，斯特洛夫夫人竟然爱上了斯特里克兰，最后，为了成全斯特洛夫夫人和斯特里克兰，德克·斯特洛夫离开了家回了阿姆斯特丹，后来，斯特里克兰也离开了，斯特洛夫夫人自杀了。斯特里克兰离开巴黎到达马赛，最后到达塔希提岛。在塔希提岛，斯特里克兰和阿塔结了婚，倾尽心血的作了一幅壁画，但在命悬一线之时，他嘱咐阿塔将其烧毁。

第一次看这个故事时，我感觉非常荒唐，无法理解主人公抛妻弃子去实现个人梦想的行为，但在第二次看的时候，我忽然理解了这一行为，艺术源于生活，其实在生活中确实存在这样为了梦想而抛弃平凡、抛弃安逸、抛弃荣华富贵的人，这一类人或许被视为异类，但实际上，如果生活中没有这类人，每个人都满足于享受安逸的生活，都对枯燥乏味的生活环境安之若素，在一潭死水中生活，没有一丝波澜，更无法掀起惊涛骇浪，这是多么可怕啊。

我想，作者写下这本书是为了赞扬斯特里克兰的勇气，鼓励大家追求心中所想，追寻更有价值的人生，不要平凡的混于众生。“追逐梦想就是追逐自己的厄运，在满地都是六便士的街上，他抬起头看到了月光。”书中的这句话让我感触很深，那些选择月亮的勇士在人群中是渺小而孤立的，或许他们会得不到家人朋友的理解，被他人嘲笑，被认为是特立独行的，逆着社会的主流前行。尽管如此，但还是有人放弃一切去找寻属于自己的月亮，这需要的巨大的勇气。

在看了此书后，我曾暗自发誓，我定要成为那个不被六便士牵绊，勇敢追寻月亮的人，即使被视为特立独行的怪物。但在我填志愿时，我感受到了排除各种牵绊的困难之大，像查

尔斯·斯特里克兰那样孤注一掷的行为，背后需要的是莫大的勇气。我一直想到外省读大学，希望到达一个全新的城市，认识一些素未谋面的同学，了解许多曾经陌生的东西……然而，在各种外界的担忧和问题面前，我还是屈服于现实，留在了本省，也似乎读懂了那句“一般人都不是他们想要做的那种人，而是他们不得不做的那种人”。

但我依旧抱有希望，我相信：普通的生活其实和理想是可以相容的，即使我不出省，我依然可以认识新事物新朋友，这并不妨碍我去追寻我的月亮。大多数的我们不像查尔斯·斯特里克兰，没有极大的勇气抛弃一切，没有极高的天赋去成为一个非常成功且对他人影响深重的人。但我想说：找到一个热爱的兴趣，一份向往的职业，一个喜欢的人，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然后让自己的生活充实有趣，这便是我们大多数人的月亮，这和查尔斯·斯特里克兰的月亮是同样的崇高而伟大。

在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中，我们容易被他人的光芒闪晕、被生活的日常击昏，忘记了心中的理想，那个属于自己的月亮，这是可悲的，我不希望在某天夜晚枕在枕头上思考生活时，对现状感到恍惚，对未来感到迷茫，而后环顾四周，心生悲凉，我要不忘我的月亮，我要在满是六便士的路上矢志不渝的追寻那个属于我的月亮。